

证券代码：839304

证券简称：韵创文化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上海韵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董事会召集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5 日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304	韵创文化	2020年5月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李华玺、栾伟伟律师。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长宁区新华路365弄6号5号楼1楼上海韵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预计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

- 1、上海韵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上海韵创斐达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与 F&D Scene Changes LTD，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F&D 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韵创斐达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提供其制作项目的设计及安装监督服务，预计 2020 年度韵创斐达公司与 F&D 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发生额不超过 200 万元。
- 2、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韵创斐达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为 F&D 公司提供劳务服务，预计 2020 年度韵创斐达公司与 F&D 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销售）的发生额不超过 200 万元。
- 3、为了满足公司业务经营的需要，公司预计对外借款流动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关联方战士强先生和一致行动人叶嘉倩女士做担保。

(二) 审议《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上海韵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4)、《上海韵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5)。

(三) 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 2019 年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量及重要财务指标进行说明分析。

(七)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 2020 年的工作计划和目标，结合 2019 年完成的实绩及 2020 年的市场预测，并对各项指标进行了逐一分解、落实，确定 2020 年度的财务预算指标。

(八) 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不分配利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9 年度拟不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九）审议《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十）审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十一）审议《董事会议事规则》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十二）审议《监事会议事规则》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十三）审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 1；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委托书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法人印章，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事项。

(二) 登记时间：2019年5月15日 09:00

(三) 登记地点：上海市长宁区新华路365弄6号5号楼1楼上海韵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会议联络员：卢晶晶

电话：021-23569899

传真：021-23569809

(二) 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韵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韵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韵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